

# 关于《东乌珠穆沁旗天然打草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制定说明

## 一、制定该文件的必要性和可行性

为科学保护、永续利用打草场，进一步规范打草行为，切实保护草原生态环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》《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管理条例》《内蒙古自治区基本草原保护条例》《内蒙古自治区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条例》《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》和《锡林郭勒盟关于加强天然打草场保护利用的实施意见》，结合我旗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## 二、拟解决的问题和主要采取的措施

（一）坚持保护优先，科学确定刈割时间，严格落实刈割规程，杜绝“打光剃净”掠夺式经营；

（二）坚持强化管理，明确主体责任，严格责任追究和监督检查，依法依规保护天然打草场资源；

（三）坚持科学规划，合理利用，严格落实封育和改良措施，提高产量和质量，确保天然打草场永续利用。

## 三、与相关部门协调情况

本办法初稿由我局在充分研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精神、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组织起草。初稿形成后经我局党组会

议通过后征求法律顾问意见，修改完善后上报了旗人民政府。

#### **四、制发程序**

根据新出台的《东乌珠穆沁旗天然打草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结合我旗实际，经我局通过多次讨论和研究，反复推敲修改后，上报了旗人民政府。旗人民政府在征求法律顾问意见的基础上，经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提交旗委常委会议审议后印发出台。

东乌珠穆沁旗林业和草原局

2023年3月20日